

方正富邦创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2015 年第 2 号

基金管理人：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方正富邦创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 2011 年 10 月 25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703 号《关于核准方正富邦创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募集。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 2011 年 12 月 26 日正式生效。

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是一种长期投资工具，其主要功能是分散投资，降低投资单一证券所带来的非系统性风险。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和债券等能够提供固定收益预期的金融工具，投资人购买基金，既可能按其持有份额分享基金投资所产生的收益，也可能承担基金投资所带来的损失。

基金在投资运作过程中可能面临各种风险，既包括市场风险，也包括基金自身的管理风险、技术风险和合规风险等。巨额赎回风险是开放式基金所特有的一种风险，即当单个开放日基金的净赎回申请超过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百分之十时，投资人将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 60%—95%；债券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 0%—40%；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范围为 0—3%；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它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本基金投资于创新动力相关股票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股票投资的 80%。本基金是股票型基金，属于高风险、高预期收益的品种，理论上其风险高于货币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认购（或申购）基金时应当认真阅读《方正富邦创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方正富邦创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

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投资人应当通过本基金管理人或具有基金代销业务资格的其他机构购买和赎回基金，基金代销机构名单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以及相关公告。

本摘要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本基金的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当事人，其持有本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本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本招募说明书中涉及与基金托管人相关的基金信息已经与基金托管人复核。除特别说明外，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 2015 年 6 月 26 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 2015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8 号丰融国际大厦 11 层 9、11、12 单元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8 号丰融国际大厦 11 层 9、11、12 单元

元

法定代表人：雷杰

成立时间：2011 年 7 月 8 日

注册资本：2 亿元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电话：010-57303985

传真：010-57303716

联系人：谢淑娴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1038 号文批准设立。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股权比例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6.7%
富邦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33.3%

（二）主要成员情况

1、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成员

何其聪先生，董事长，工商管理硕士，注册会计师、律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曾任方正产业控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资金部副总经理、总经理、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经理、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要

监事会主席、方正富邦基金管理公司监事。现任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执行委员会主任、总裁、财务负责人、方正和生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方正中期期货有限公司董事。

邹牧先生，董事，东北财经大学博士。曾任北京汽车制造厂科员、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经理、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总经理、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方理财中心总经理、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办事处负责人、总经理助理兼市场拓展部总监、机构理财部总监、公司副总经理。

许仁寿先生，董事，硕士。曾任中华邮政(股)公司董事长、台湾证券交易所总经理（两度）、台银综合证券(股)公司董事长。现任富邦综合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富邦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史纲先生，董事，博士。曾任 Bridgewater Group(USA) 副总经理、台湾中央大学教授、台湾国际证券副总经理、富邦综合证券(股)公司副总经理、富邦综合证券(股)公司顾问、富邦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富邦综合证券(股)公司代理董事长、副董事长、台北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Fubon Securities(BVI)Ltd 董事、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财富管理事业群功能性主管。现任富邦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台湾证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查竞传先生，独立董事。美国纽约州执业律师、美国联邦法院纽约南区注册律师。曾任美国 Finley, Kumble, Wagner, Manley, Underberg & Casey 律师助理、竞诚国际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竞诚国际律师事务所台北分所合伙人、台湾国民大会代表（侨选）代表、竞诚国际律师事务所北京代表处首席代表、上海邦信阳律师事务所北京分所资深顾问、吉富中国股权基金管理公司总法律顾问、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友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友成企业家扶贫基金会监事。现任香港京山华一证券有限公司董事、厦门银行外部监事、美国 STR Holding Inc. (NYSE:STRI) 独立董事、江苏京华山一商业保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曹茜女士，独立董事，工商管理硕士/CPA。曾任北京市财政局干部，京都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华达投资有限

要

公司财务总监，中旅饭店总公司财务总监，港中旅（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国旅行社总社（北京）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中旅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总裁、北大资源（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赵天庆先生，独立董事，律师。曾任北京无线电仪器二厂技术员、中国电子显示仪器厂法律顾问/科长、北京牡丹电子集团法规处干部、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出版署中新会计师事务所副处长、法律顾问、北京市陆通联合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现任北京赵天庆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北京赵天庆律师事务所劳动人事争议预防调解中心主任、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市海淀区工商联中介服务业分会会长、北京市海淀区工商联常委、北京市海淀区律师协会副会长、北京市海淀区律师协会规章制度委员会副主任、中华全国律师协会证券与金融专业委员会委员、北京市律师协会金融证券专业委员会委员、民革北京市委法律志愿者联谊会副主任、民革海淀区工委法律委员会副主任、民革海淀区律师联谊会副会长。

2、基金管理人监事会成员

程明乾先生，监事会主席，硕士。曾任富邦综合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业务区部部长、资深副总经理、执行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富邦综合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富邦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台湾集中保管结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何亚刚先生，监事，曾任泰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部门总经理、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裁助理、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助理总裁、泰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裁、方正期货有限公司董事长、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现任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执行委员会委员、副总裁，方正中期期货有限公司董事，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高蕾女士，职工监事，硕士。曾任美国 MSC 软件有限公司财务行政部职员、北京理想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办公室主管、北大方正集团及所属企业行政人事专员、人事主管、战略经理。现任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负责人。

3、公司高管人员

何其聪先生，董事长，简历同上。

邹牧先生，总经理，东北财经大学博士。曾任北京汽车制造厂科员、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经理、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总经理、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方理财中心总经理、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办事处负责人、总经理助理兼市场拓展部总监、机构理财部总监、公司副总经理。

赖宏仁先生，督察长，暨南大学博士。曾任中国台湾省财政部台北市国税局税务员、中国台湾省金管会证期局秘书、富邦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业务及帐务主管、富邦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销售主管、富邦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基金后台主管（估值、TA、客服）。

4、本基金基金经理

沈毅先生，清华大学国民经济管理学士，美国卡内基梅隆大学计算金融硕士，美国加州圣克莱尔大学列维商学院工商管理（MBA）硕士。曾任中国人民银行深圳分行外汇经纪中心、总行国际司国际业务资金处交易员、投资经理职务；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投资经理职务；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高级投资经理兼资产配置经理、货币基金基金经理、投资副总监、代理投资总监职务；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总经理职务；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总经理职务；2012年10月加入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基金投资部总监兼研究部总监职务；2014年1月至今任基金经理。

5、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主席：邹牧先生，总经理。

委员：

沈毅先生，基金投资部总监。

李玥女士，交易部总监。

6、上述人员之间无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情况

（一）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建设银行）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成立时间：2004 年 09 月 17 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贰仟伍佰亿壹仟零玖拾柒万柒仟肆佰捌拾陆元整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12 号

联系人：田青

联系电话：(010) 6759 5096

中国建设银行成立于 1954 年 10 月，是一家国内领先、国际知名的大型股份制商业银行，总部设在北京。中国建设银行于 2005 年 10 月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 939），于 2007 年 9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 601939）。于 2014 年末，中国建设银行市值约为 2,079 亿美元，居全球上市银行第四位。

于 2014 年末，本集团资产总额 167,441.30 亿元，较上年增长 8.99%；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 94,745.23 亿元，增长 10.30%；客户存款总额 128,986.75 亿元，增长 5.53%。营业收入 5,704.70 亿元，较上年增长 12.16%；其中，利息净收入增长 12.28%，净利息收益率(NIM)2.80%；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19.02%；成本收入比为 28.85%。利润总额 2,990.86 亿元，较上年增长 6.89%；净利润 2,282.47 亿元，增长 6.10%。资本充足率 14.87%，不良贷款率 1.19%，拨备覆盖率 222.33%。

客户基础进一步夯实，全年公司机构有效客户和单位人民币结算账户分别新增11万户和68万户，个人有效客户新增1,188万户。网点“三综合”覆盖面进一

要

步扩大，综合性网点达到1.37万个，综合柜员占比达到80%，综合营销团队1.75万个，网点功能逐步向客户营销平台、体验平台和产品展示平台转变。深化网点柜面业务前后台分离，全行超过1.45万个营业网点30类柜面实时性业务产品实现总行集中处理，处理效率提高60%。总分行之间、总分行与子公司之间、境内外以及各分行之间的业务联动和交叉营销取得重要进展，集团综合性、多功能优势逐步显现。

债务融资工具累计承销3,989.83亿元，承销额连续四年同业排名第一。以“养颐”为主品牌的养老金融产品体系进一步丰富，养老金受托资产规模、账户管理规模分别新增188.32亿元和62.34万户。投资托管业务规模增幅38.06%，新增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只数和首发份额市场领先。跨境人民币客户数突破1万个、结算量达1.46万亿元。信用卡累计发卡量6,593万张，消费交易额16,580.81亿元，多项核心指标同业第一。私人银行业务持续推进，客户数量增长14.18%，金融资产增长18.21%。

2014年，本集团各方面良好表现，得到市场与业界广泛认可，先后荣获国内外知名机构授予的100余项重要奖项。在英国《银行家》杂志2014年“世界银行1000强排名”中，以一级资本总额位列全球第2；在英国《金融时报》全球500强排名第29位，新兴市场500强排名第3位；在美国《福布斯》杂志2014年全球上市公司2000强排名中位列第2；在美国《财富》杂志世界500强排名第38位。此外，本集团还荣获国内外重要媒体评出的诸多重要奖项，覆盖公司治理、社会责任、风险管理、公司信贷、零售业务、投资托管、债券承销、信用卡、住房金融和信息科技等多个领域。

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设投资托管业务部，下设综合处、基金市场处、证券保险资产市场处、理财信托股权市场处、QFII托管处、养老金托管处、清算处、核算处、监督稽核处等9个职能处室，在上海设有投资托管服务上海备份中心，共有员工220余人。自2007年起，托管部连续聘请外部会计师事务所对托管业务进行内部控制审计，并已经成为常规化的内控工作手段。

（二）主要人员情况

赵观甫，投资托管业务部总经理，曾先后在中国建设银行郑州市分行、总行信贷部、总行信贷二部、行长办公室工作，并在中国建设银行河北省分行营业部、

要

总行个人银行业务部、总行审计部担任领导职务，长期从事信贷业务、个人银行业务和内部审计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纪伟，投资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南通分行、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计划财务部、信贷经营部、公司业务部，长期从事大客户的客户管理及服务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张军红，投资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青岛分行、中国建设银行总行零售业务部、个人银行业务部、行长办公室，长期从事零售业务和个人存款业务管理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张力铮，投资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总行建筑经济部、信贷二部、信贷部、信贷管理部、信贷经营部、公司业务部，并在总行集团客户部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市分行担任领导职务，长期从事信贷业务和集团客户业务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黄秀莲，投资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会计部，长期从事托管业务管理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三）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作为国内首批开办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的商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一直秉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不断加强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严格履行托管人的各项职责，切实维护资产持有人的合法权益，为资产委托人提供高质量的托管服务。经过多年稳步发展，中国建设银行托管资产规模不断扩大，托管业务品种不断增加，已形成包括证券投资基金、社保基金、保险资金、基本养老个人账户、QFII、企业年金等产品在内的托管业务体系，是目前国内托管业务品种最齐全的商业银行之一。截至 2015 年 6 月末，中国建设银行已托管 514 只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建设银行专业高效的托管服务能力和业务水平，赢得了业内的高度认同。中国建设银行自 2009 年至今连续五年被国际权威杂志《全球托管人》评为“中国最佳托管银行”。

二、基金托管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一）内部控制目标

作为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托管业务的法律法规、行业监管规章和本行内有关管理规定，守法经营、规范运作、严格监察，确保业务

要

的稳健运行，保证基金财产的安全完整，确保有关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二）内部控制组织结构

中国建设银行设有风险与内控管理委员会，负责全行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工作，对托管业务风险控制工作进行检查指导。投资托管业务部专门设置了监督稽核处，配备了专职内控监督人员负责托管业务的内控监督工作，具有独立行使监督稽核工作职权和能力。

（三）内部控制制度及措施

投资托管业务部具备系统、完善的制度控制体系，建立了管理制度、控制制度、岗位职责、业务操作流程，可以保证托管业务的规范操作和顺利进行；业务人员具备从业资格；业务管理严格实行复核、审核、检查制度，授权工作实行集中控制，业务印章按规程保管、存放、使用，账户资料严格保管，制约机制严格有效；业务操作区专门设置，封闭管理，实施音像监控；业务信息由专职信息披露人负责，防止泄密；业务实现自动化操作，防止人为事故的发生，技术系统完整、独立。

三、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一）监督方法

依照《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监督所托管基金的投资运作。利用自行开发的“托管业务综合系统——基金监督子系统”，严格按照现行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规定，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的投资比例、投资范围、投资组合等情况进行监督，并定期编写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报告，报送中国证监会。在日常为基金投资运作所提供的基金清算和核算服务环节中，对基金管理人发送的投资指令、基金管理人对各基金费用的提取与开支情况进行检查监督。

（二）监督流程

1. 每工作日按时通过基金监督子系统，对各基金投资运作比例控制指标进行例行监控，发现投资比例超标等异常情况，向基金管理人发出书面通知，与基金管理人进行情况核实，督促其纠正，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

2. 收到基金管理人的划款指令后，对涉及各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对象及交易对手等内容进行合法合规性监督。

3. 根据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情况，定期编写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报告，对各基金投资运作的合法合规性、投资独立性和风格显著性等方面进行评价，报送中国证监会。

4. 通过技术或非技术手段发现基金涉嫌违规交易，电话或书面要求基金管理人进行解释或举证，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

本基金直销机构为本公司的直销中心以及本公司的网上交易平台。

（1）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8 号丰融国际大厦 11 层 9、11、12 单元

邮编：100032

电话：010-57303700

传真：010-57303716

联系人：李春雪

客户服务电话：4008180990（免长途话费）

网址：www.founderff.com

（2）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平台

网上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founderff.com/etrading>

投资人可以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平台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办理情况及业务规则请登录本公司网站（www.founderff.com）查询。

2、代销机构

（1）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联系人：尹东

客服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2）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华侨国际大厦 22-24 层

办公地址：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华侨国际大厦 22-24 层

法定代表人：何其聪

客服电话：95571

联系人：徐锦福

电话：010-57398062

传真：010-57398058

网址：www.foundersc.com

（3）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客服电话：95588

联系人：查樱

电话：010-66107900

传真：010-66107914

网址：www.icbc.com.cn

（4）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法定代表人：蒋超良

客服电话：95599

联系人：逢慧

传真：010-85109219

网址：www.abchina.com

（5）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仙霞路 1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188 号

法定代表人：牛锡明

客服电话：95559

联系人：张作伟

电话：021-58781234

传真：021-58408842

网址：www.bankcomm.com

（6）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商城路 61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68 号 29 楼

法定代表人：杨德红

客服电话：95521

联系人：朱雅崑

电话：021-38676666

传真：021-38670666

网址：www.gtja.com

（7）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门内大街 188 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客服电话：400-888-8108

联系人：魏明

电话：010-85130588

传真：010-65182261

网址：www.csc108.com

（8）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16 层至 26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6 楼

法定代表人：何如

客服电话：95536

联系人：周杨

电话：0755-82130833

传真：0755-82133952

网址：www.guosen.com.cn

（9）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40 层-45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40 层-45 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客服电话：95565、400-8888-111

联系人：林生迎

电话：0755-82943666

传真：0755-82943237

网址：www.newone.com.cn

（10）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北路 183-187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

办公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北路大都会广场 5、18、19、36、38、41 和

42 楼

法定代表人：林治海

客服电话：95575

联系人：黄岚

电话：020-87555888

传真：020-87553600

网址：www.gf.com.cn

（11）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陈有安

客服电话：400-888-8888

联系人：田薇

电话：010-66568430

传真：010-55658536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12）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海通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海通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客服电话：400-8888-001、95553

联系人：李笑鸣

电话：021-23219000

传真：021-23219100

网址：www.htsec.com

（13）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第 A 层

办公地址：北京朝阳区新源南路 6 号京城大厦 3 层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客服电话：95558

联系人：腾燕

电话：010-60838832

传真：010-60833739

网址：www.cs.ecitic.com

（14）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客服电话：400-8001-001

联系人：郑向溢

电话：0755-82558038

传真：0755-82558355

网址：www.essence.com.cn

（15）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法定代表人：袁长清（代行）

客服电话：95525

联系人：丁梅

电话：021-22169130

传真：021-22169134

网址：www.ebscn.com

（16）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 1 号楼 20 层

（266061）

办公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 1 号楼 20 层

（266061）

法定代表人：杨宝林

客服电话：95548

联系人：吴忠超

电话：0532-85022326

传真：0532-85022605

网址：www.citicssd.com

（17）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 8 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 8 楼

法定代表人：杨宇翔

客服电话：95511 转 8

联系人：郑舒丽

电话：0755-22626391

传真：0755-82400862

网址：stock.pingan.com

（18）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 1199 弄证大五道口广场 1 号楼 21 层

法定代表人：荣兰

客服电话：95562

联系人：黄英

电话：0591-38162212

传真：0591-38507538

网址：www.xyzq.com.cn

（19）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高冠江

客服电话：400-800-8899

联系人：唐静

电话：010-63081000

传真：010-63080978

网址：www.cindasc.com

（20）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邮编：200031）

法定代表人：李梅

电话：021-33389888

传真：021-33388224

联系人：钱达琛

客服电话：95523 或 4008895523

电话：021-33388253

国际互联网网址：www.swhysc.com

（21）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 179 号

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 179 号

法定代表人：凤良志

客服电话：95578

联系人：李飞

电话：0551-2257012

传真：0551-2272100

网址：www.gyzq.com.cn

（22）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 588 号恒鑫大厦主楼 19 层、20 层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 588 号恒鑫大厦主楼 19 层、20 层

法定代表人：沈强

客服电话：96598

联系人：周妍

电话：0571-86078823

传真：0571-87696598

网址：www.bigsun.com.cn

（23）银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四路紫竹七道 18 号光大银行 18 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四路紫竹七道 18 号光大银行 18 楼

法定代表人：黄冰

客服电话：0755-83710885

联系人：张翔

电话：0755-83709901

传真：0755-83703200

网址：www.ytzq.net

（24）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16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168 号

法定代表人：范一飞

客服电话：021-962888

联系人：龚厚红

电话：021-68475504

传真：021-68476111

网址：www.bankofshanghai.com

（25）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66 号 27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66 号未来资产大厦 27 层

法定代表人：陈林

客服电话：400-820-9898

联系人：刘闻川

电话：021-68778790

传真：021-68777723

网址：www.cnhbstock.com

（26）华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阜南路 166 号润安大厦 A 座

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阜南路 166 号润安大厦 A 座

法定代表人：李工

客服电话：96518

联系人：钱欢、甘霖

电话：0551-5161821

传真：0551-5161672

网址：www.hazq.com

（27）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浦东大道 555 号裕景国际 B 座 16 层

办公地址：上海浦东大道 555 号裕景国际 B 座 16 层

法定代表人：张跃伟

客服电话：400-089-1289

联系人：王嫚

电话：021-58788678-8703

传真：021-58787698

网址：www.erichfund.com

（28）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金山区廊下镇漕廊公路 7650 号 205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8 楼 801

法定代表人：汪静波

客服电话：400-821-5399

联系人：翁嘉鸣

电话：021-38509608

传真：021-38602300

网址：www.noah-fund.com

（29）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一号元茂大厦 903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翠柏路 7 号杭州电子商务产业园 2 楼

法定代表人：李晓涛

客服电话：0571-56768888

联系人：胡璇

电话：0571-88911818

传真：0571-88911818

网址：www.10jqka.com.cn

（30）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厦门市湖滨北路 101 号商业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厦门市湖滨北路 101 号商业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吴世群

客服电话：400-858-8888

联系人：许蓉芳

电话：0592-5337315

传真：0592-2275173

网址：www.xmccb.com

（31）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 27 号院 5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 27 号盘古大观 A 座 40F-43F

法定代表人：赵大建

客服电话：40088-95618

联系人：李微

电话：010-59355941

传真：010-56437030

网址：www.e5618.com

（32）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 22 号泛利大厦 10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 22 号泛利大厦 10 层

法定代表人：王莉

客服电话：400-920-0022

联系人：习甜

电话：010-85650920

传真：010-85657357

网址：licaike.hexun.com

（33）北京唐鼎耀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延庆县延庆经济开发区百泉街 10 号 2 栋 236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甲 40 号二十一世纪大厦 A303

法定代表人：王岩

客服电话：400-819-9868

联系人：胡明会

电话：010-59200855

传真：010-59200800

网址：<http://www.tdyhfund.com/>

（34）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一路西华强高新发展大楼 7 层、8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华侨城深南大道 9010 号

法定代表人：黄扬录

客服电话：4001-022-011

联系人：刘军

电话：0755-82943755

传真：0755-82960582

网址：<http://www.zszq.com.cn/>

（二）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8 号丰融国际大厦 11 层 9、11、12 单元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8 号丰融国际大厦 11 层 9、11、12 单

元

法定代表人：雷杰

电话：010-57303918

传真：010-57303716

联系人：潘英杰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负责人：俞卫锋

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联系人：安冬

经办律师：吕红、安冬

（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 6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湖滨路 202 号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法定代表人：杨绍信

联系电话：021-23238888

传真：021-23238800

联系人：王珏

经办注册会计师：许康玮、王珏

四、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方正富邦创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本基金类型：股票型基金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的投资目标：本基金秉承精选个股和长期投资理念，寻找受益于中国经济战略转型，符合内需导向和产业升级中以技术创新和商业模式创新等为发展动力的成长型公司，通过多层次筛选机制构建享受转型和成长溢价的股票组合，力争为投资者创造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 60%—95%；债券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 0%—40%；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范围为 0—3%；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它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本基金投资于创新动力相关股票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股票投资的 80%。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一）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的资产配置采用“自上而下”的多因素分析策略，综合运用定性分析和“宏观量化模型”等定量分析手段，判断全球经济发展形势及中国经济发展趋势（包括宏观经济运行周期、财政及货币政策、资金供需情况、证券市场估值水平等），对股票市场、债券市场未来一段时间内的风险收益特征做出合理预测，从而确定基金资产在股票、债券、现金三大类资产之间的投资比例，并随着各类资产风险收益特征的相对变化，适时动态地调整股票、债券和货币市场工具的投资比例，力争规避市场风险，提高基金收益率水平。

2、行业配置策略

本基金的行业配置策略将主要来自两个方面的支撑。首先，我们将注意力更多聚焦于以技术创新和商业模式变革为驱动力、处于增长初期的新兴成长型行业。其次，在“宏观量化模型”体系下指导行业配置，当经济变动方向趋于扩张时，

要

行业配置偏于周期类进攻型，当经济变动方向趋于收缩时，行业配置偏于弱周期类防御型。

在对未来几年行业趋势定性判断的基础上，本基金将依据细分行业的相对估值水平（行业估值/市场估值）、行业相对利润增长率（行业利润增长率/市场利润增长率）、行业 PEG（行业估值/行业利润增长率）等指标对行业投资价值进行定量评估，以最大化投资收益。

3、个股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对技术领先性、业务模式创造性等因素的定性分析和定量财务预测指标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公司的综合评估，并考虑行业增长前景及估值因素来构建本基金股票池。

（1）定性筛选

1) 定义和涵盖范围

创新动力，是指创造和应用新知识和新技术、新工艺，采用新的生产方式和经营管理模式，开发生产新产品，提高产品质量，提供新的服务的过程，其主要包括三类：知识创新、技术创新以及管理创新。凡具有上述创新特征的上市公司，均可纳入本基金创新动力相关股票的涵盖范围内。

2) 筛选的评价标准

① 本基金重点关注的创新型公司的增长驱动因素主要来自于可持续的新科技研发，新装备的投入和更新，以及新的商业模式的应用和推广等。

新科技的研发，主要包括但不限于现代农业、装备制造、生态环保、能源资源、信息网络、新型材料、公共安全和健康等领域，以及能够受益于新科技研发的传统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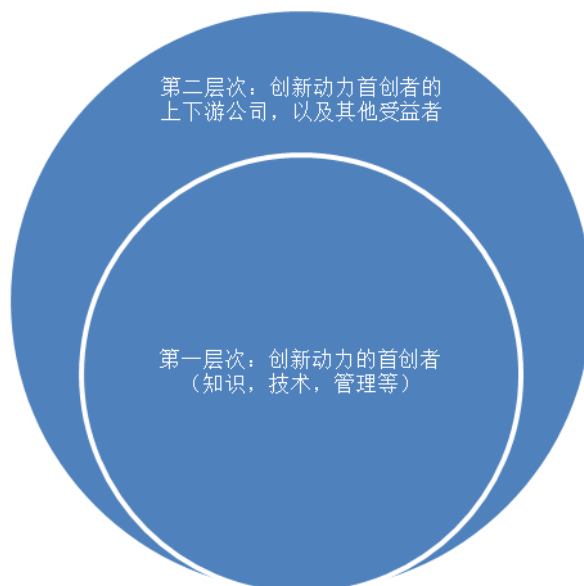
新装备的投入和更新，主要包括但不限于节能环保、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新能源汽车等，以及能够受益于新装备投入的传统企业；

新的商业模式的应用和推广，主要包括但不限于电子商务、现代物流、医疗卫生、信息服务业等，以及能够受益于新商业模式推广的传统企业。

② 本基金认为可以纳入本基金创新动力相关股票涵盖范围的上市公司主要分为两个层次：第一层次中的上市公司本身就为各项创新的首创者，例如开发出

要

新产品，创造出新的客户需求或研究出新的技术应用等。第二层次中的上市公司主要为第一层次上市公司的上游、下游公司，他们将受益于为第一层次的上市公司提供原材料或者应用第一层次公司的新技术新模式，本基金也将对这些公司予以评估。



③ 在执行指标方面，本基金综合考察公司在知识，技术和管理三个层面的创新因素，并据此对公司的价值进行定性考量。

企业的创新方向多种多样，本基金将在较大的层面上以尽可能多的视角去评价上市公司的创新能力和创新质量。我们的研究团队将在产品和服务、平台、解决方案、客户、客户体验、创新企业认证、价值获取、业务流程、组织创新、供应链、渠道、网络和品牌等多个角度建立定性打分表，对上市公司的创新性进行评估。此外我们还将通过实地调研，与公司管理团队进行充分沟通，不仅如此，我们还将努力与公司上下游企业、同行业公司、行业专家进行深入沟通，以获取更全面的行业背景和公司分析数据。

（2）定量筛选

本基金按照研发费用投入，产品毛利率水平及稳定性，收入和净利润预测增速、资产周转效率等指标对上市公司进行量化的筛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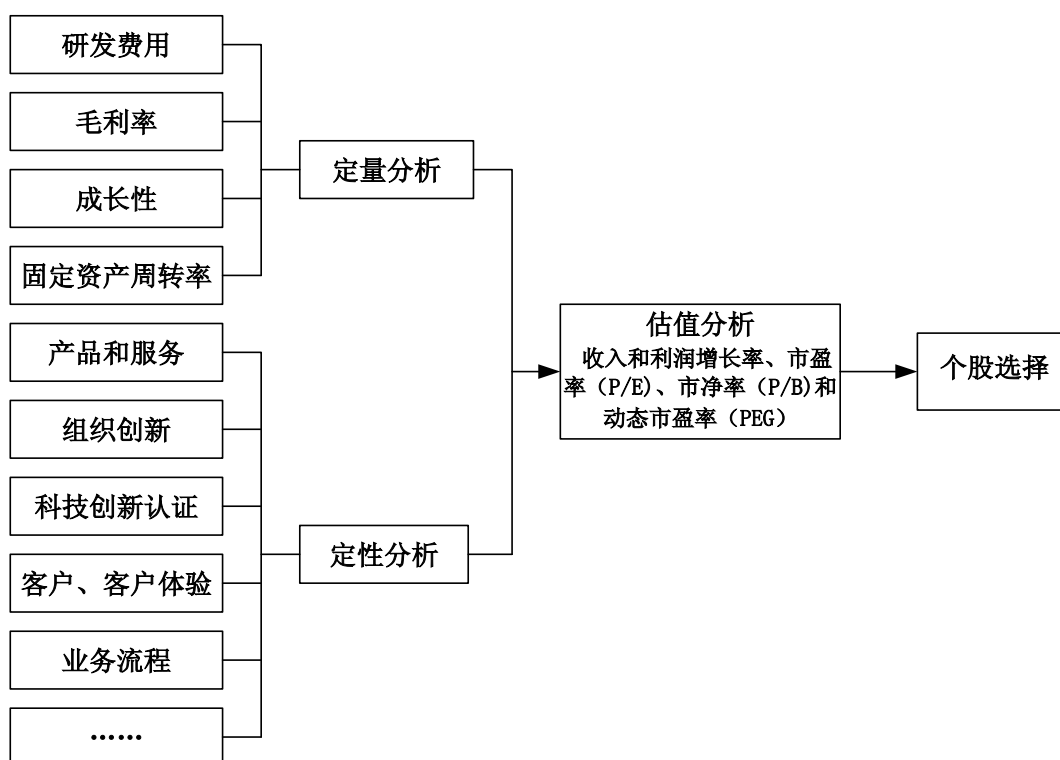
要

研发费用，指企业在产品、技术、材料、工艺、标准的研究、开发过程中发生的各项费用。本基金将根据上市公司披露数据进行相应的打分，对于不披露具体数据的公司，将以内部研究以及实地调研来对公司的研发费用进行估算打分。

毛利率，创新类公司的毛利率往往较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为高，同时通过历史数据的考察将能够发现公司抵抗经济周期性波动的能力。

成长性，创新类公司往往依存于较高的科技投入来维持公司的增长，而其公司的净利润增速或历史平均增长水平也往往高于市场平均水平。

以科技和创新为发展驱动力的公司往往属于轻资产高周转类公司，所以其固定资产周转率往往高于市场平均水平。



通过上述定量和定性分析，我们将重点关注企业由技术和商业模式创新引发的盈利变化趋势和动态估值水平走势，强调对个股的深度研究，精选在经济转型中依托技术领先能力和商业模式创新能力构建壁垒优势且与市场普遍预期业绩和估值存在“水平差”的优质上市公司进行投资。具体指标包括收入和利润增长率、市盈率（P/E）、市净率（P/B）和 PEG 等指标，同时也强调通过对绝对估值

（DCF、NAV 等）的计算过程回测我们在研究过程中的假设可靠性。根据内部测算的估值水平以及与市场普遍预期动态估值水平、市场（行业）当前平均估值水平

要

以及自身历史估值波动区间的比较，来筛选与上述三种比较存在“水平差”的个股。

4、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债券投资的主要目标是保证基金资产的流动性和分散投资风险。本基金债券投资采取主动的投资管理方式，根据市场变化和投资需要进行积极操作，力争提高基金收益。

本基金管理人将通过对宏观经济运行趋势及财政货币政策变化的研究分析，以定量辅助手段预测未来市场利率趋势及利率期限结构的变化，综合运用久期控制、期限结构配置、类属配置、杠杆放大等多种投资策略，力争获取超越所对应基准的收益。

5、其它品种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权证作为有效控制基金投资组合风险、提高投资组合收益的辅助工具。本基金将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进行权证投资。基金权证投资将以价值分析为基础，根据权证对应公司的基本面研究成果确定权证的合理估值。在分析其合理定价的基础上，谨慎进行投资，追求较为稳健的当期收益。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它产品，本基金将以谨慎为原则，在充分评估风险和收益的基础上，履行必要的程序后进行投资风险管理。

（二）投资决策依据

- 1、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 2、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以及产业政策对中国证券市场 and 行业的影响；
- 3、行业发展现状及前景；
- 4、上市公司基本面，重点关注科技水平、商业模式创新能力；
- 5、股票、债券等类别资产的预期收益率及风险水平。

（三）投资决策流程

本基金实行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投资研究模式，通过整合投资研究团队整体力量，充分发挥宏观策略分析师、行业研究员、基金经理等不同岗位的角色参与能力。注重建立完整的投资决策流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取中、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

本基金投资决策流程为：

- 1、宏观策略分析师就宏观、政策、市场运行特征等方面提交策略报告并讨论；行业研究员就行业发展趋势和行业组合的估值比较，对以技术创新和商业模式创新为特征的重点行业进行深入研究，召开会议讨论确定行业评级；
- 2、基金经理在投研联席会议的基础之上提出资产配置的建议；
- 3、投资决策委员会定期审议基金经理提交的资产配置建议，并确定下一阶段资产配置比例的范围；
- 4、在充分研究和讨论的基础上，研究部提交核心研究库和研究库，通过基金合同筛选，决定基金核心投资库和投资备选库名单；
- 5、基金经理在考虑资产配置的情况下，经过风险收益的权衡，决定投资组合方案；
- 6、在授权范围内，基金经理实施投资组合方案；
- 7、交易部执行交易指令；
- 8、绩效评估人员进行全程风险评估和绩效分析。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股票投资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债券投资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全债指数。整体业绩比较基准构成为：

基准收益率=8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2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沪深 300 指数为中证指数公司依据国际指数编制标准并结合中国市场的实际情况编制，于 2005 年 4 月 8 日发布的综合反映沪深两市市场整体状况的统一指数，具有一定的权威性和市场代表性，业内也普遍采用；同时，中证全债指数是中证指数公司编制的综合反映银行间债券市场和沪深交易所债券市场的跨市场债券指数。从而，沪深 300 指数与中证全债指数的混合指数作为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具备良好的代表性。

未来，如果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变更或停止沪深 300 指数或中证全债指数的编制及发布、或沪深 300 指数或中证全债指数由其他指数替代、或由于指数编制方法发生重大变更等原因导致沪深 300 指数或中证全债指数不宜继续作为基准指数，

要

或市场有其他代表性更强、更适合投资的指数推出时，本基金管理人可以依据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原则，取得基金托管人同意后，变更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股票基金，属于高风险、高预期收益的品种，理论上其风险高于货币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

十一、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根据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5 年 4 月 1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41,209,291.15	81.13
	其中：股票	41,209,291.15	81.13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要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000,124.50	5.91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548,156.62	12.89
8	其他各项资产	39,667.34	0.08
9	合计	50,797,239.61	100.00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20,352,166.12	41.78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F	批发和零售业	2,570,583.60	5.28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701,756.60	7.60
J	金融业	2,373,234.00	4.87
K	房地产业	2,551,871.00	5.24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496,126.00	5.12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093,522.83	2.24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159,180.00	2.38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4,910,851.00	10.08

要

S	综合	—	—
	合计	41,209,291.15	84.59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129	太极集团	154,300	3,274,246.00	6.72
2	600703	三安光电	135,700	2,884,982.00	5.92
3	300133	华策影视	63,500	2,412,365.00	4.95
4	300049	福瑞股份	27,400	1,704,554.00	3.50
5	600271	航天信息	33,600	1,666,224.00	3.42
6	300183	东软载波	23,500	1,665,680.00	3.42
7	300124	汇川技术	37,900	1,583,083.00	3.25
8	000732	泰禾集团	57,900	1,496,715.00	3.07
9	300071	华谊嘉信	55,800	1,348,686.00	2.77
10	601318	中国平安	16,600	1,298,784.00	2.67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9、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10、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11、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1.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8,184.1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468.43
5	应收申购款	19,014.78
6	其他应收款	—

要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9,667.34

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600129	太极集团	3,274,246.00	6.72	重大事项
2	600271	航天信息	1,666,224.00	3.42	重大事项
3	300183	东软载波	1,665,680.00	3.42	重大事项

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 年 12 月 26 日，基金业绩数据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1/12/26-2011/12/31	-0.10%	0.08%	-0.39%	0.80%	0.29%	-0.72%
2012/01/01-	4.60%	0.91%	7.08%	1.02%	-2.48%	-0.11%

要

2012/12/31						
2013/01/01- 2013/12/31	6.81%	1.12%	-6.02%	1.12%	12.83%	0.00%
2014/01/01- 2014/12/31	28.74%	1.21%	42.85%	0.97%	-14.11%	0.24%
2015/01/01- 2015/3/31	27.87%	1.21%	11.94%	1.46%	15.93%	-0.25%
自基金合同生 效日 (2011/12/26) - 2015/03/31	83.74%	1.09%	60.29%	1.07%	23.45%	0.02%

十三、费用概览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包括：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基金财产拨划支付的银行费用；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基金信息披露费用；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有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依法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上述基金费用由基金管理人在法律法规规定的范围内按照公允的市场价格确定，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5% 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text{年管理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 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text{年托管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二）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申购费

本基金申购费率随申购金额的增加而递减。投资人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本基金申购费用采取前端收费模式，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 X	申购费率
$X < 50$ 万元	1.50%
$50 \text{ 万元} \leq X < 200 \text{ 万元}$	1.20%
$200 \text{ 万元} \leq X < 500 \text{ 万元}$	0.80%
$X \geq 500$ 万元	1000 元/笔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基金申购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

因分红自动再投资而产生的基金份额，不收取相应的申购费用。

2、赎回费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期递减。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其中不低于 25% 的部分归入基金财产。具体费率如下：

持有基金时间 T	赎回费率
$T < 366$ 天	0.5%
$366 \text{ 天} \leq T < 731 \text{ 天}$	0.25%

要

$T \geq 731$ 天	0
----------------	---

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履行相关手续后，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基金管理人依照有关规定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4、对特定交易方式（如网上交易、电话交易等），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低于柜台交易方式的基金申购费率和基金赎回费率并依法公告。

5、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况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基金投资者定期和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以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对基金投资人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和基金赎回费率。

6、申购份额与赎回金额的计算方式

（1）本基金申购份额的计算

基金的申购金额包括申购费用和净申购金额，其中：

净申购金额 = 申购金额 / (1 + 申购费率)

或，净申购金额 = 申购金额 - 固定申购费金额

申购费用 = 申购金额 - 净申购金额，或，固定申购费金额

申购份额 = 净申购金额 / 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2）本基金赎回金额的计算

采用“份额赎回”方式，赎回价格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计算公式：

赎回总金额 = 赎回份额 × T日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用 = 赎回总金额 × 赎回费率

净赎回金额 = 赎回总金额 - 赎回费用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基金合同生效前所发生的信息披露费、律师费和会计师费以及其他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管理活动，对本基金的原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章节	主要更新内容
重要提示	更新了本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内容的截止日期及相关财务数据的截止日期。
三、基金管理人	更新了基金管理人的相关信息。
四、基金托管人	更新了基金托管人的相关信息。
五、相关服务机构	更新了基金份额发售机构的相关信息。
九、基金的投资	更新了本基金最近一期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
十、基金的业绩	更新了本基金最近一期基金业绩数据。
二十二、其他应披露事项	披露了自 2014 年 12 月 27 日至 2015 年 6 月 26 日期间本基金的公告信息。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